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3〕110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海东市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 工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

为加强我市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的组织领导，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海东市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王华杰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第一副组长：	魏成玉	市政府副市长
副 组 长：	马俊林	市政府副秘书长
	宋 剑	市林草局局长

成 员：付 强	乐都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张攀杰	平安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马晓瑜	民和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王国栋	互助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冶 祥	化隆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人选
何 林	循化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霍振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韩海峰	市财政局局长
王晓红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三永昌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王 雯	市应急局局长
李 庆	市水务局副局长
陈振华	市林草局副局长
林长沛	市气象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林草局，宋剑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根据工作需要，经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可增加成员单位。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报市政府批准。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推进落实有关事项，各成员单位相关科室负责人担任联络员。

二、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职责。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

工程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研究全市“三北”等生态建设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研究完善、配套制定相关政策措施；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工作会议，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并印发各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主持，专题研究特定事项时，可邀请其他相关部门和专家参与。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强化发展战略谋划和工作督促指导，协调督促成员单位履行工作职责、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形成合力，高效推动工作；根据工作需要报请领导小组召开临时专题会议，负责召集召开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领导小组议题和需提交领导小组议定的事项及其他有关事项，全体或者部分成员单位参加；预警预测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向领导小组提出对策建议和方案；组织开展工程实施督促检查；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各成员单位职责。

市林草局：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推进重点工作，负责“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谋划、督促各县区开展项目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宣传工作，及时汇总各成员单位工作进展情况，通过编发信息等方式报送市政府及省林草局，并向各成员单位及宣传单位、媒体通报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办公室办理公文时，代用市林草局公章。

市发展改革委：协调将“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所列重点

项目纳入投资范围和计划体系，负责中央预算内项目立项事宜。

市财政局：健全资金支持和政策支撑体系，建立稳定持续的投入机制，将“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配套资金、二类费用等纳入财政预算，加强资金使用管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优化国土空间结构，留足必要的生态空间，确保“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用地；及时提供国土“三调”年度变更数据等资源数据，配合开展地块合规性审查。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公路绿化美化；“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项目配套路网建设，保障“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项目人员、物资运输通道畅通。

市水务局：负责水土保持林、小流域治理等建设；保障“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生态用水，负责重点生态工程配套供水设施建设。

市应急局：负责“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应急管理工作，指导领导小组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市气象局：负责工程实施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汇总、分发；对区域内重大灾害性天气开展监测、预报工作，及时提出气象灾害防御措施；制定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方案，组织实施工程实施区域内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各县区人民政府：严格落实规划部署，科学制定发展战略、治理目标、治理任务、治理重点以及治理措施，全力推进各项

工作落地落实。参照市领导小组，设置相应领导机构，统筹推进本县区“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成员单位提高认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工作中来，积极发挥协同配合作用，安排专人负责，确保工作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任务落实，形成运行高效的工作管理机制。

（二）积极谋划对接。积极对接省发展改革委、省和省林草局等部门，掌握政策动向，争取相关政策支持，谋划切实可行的项目，确保融入国家发展战略。

（三）加大项目储备。依据国家和省级专项规划及项目资金支持体系，谋划制定重点项目清单，按照“双重”等原有渠道支持、国土绿化示范等新争取国家投资项目、社会投资项目类型，认真做好重点项目谋划布局。

（四）理顺管理体制。完善政策机制，强化协调配合，统筹指导、协调推进相关重点工作，推动形成领导有力、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工作机制，合力解决相关问题。

2023 年 11 月 21 日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21 日印发
